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陸元雄

電話：03-3322101-7581

傳真：03-3318446

電子信箱：smallbear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500204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0020474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福豐國中（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）辦理「桃園市104學年度下學期國民中小學資優教育親職講座」，請鼓勵貴屬教師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福豐國中105年3月14日福國資字第1050001781號函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與內容：

1、場次一：105年3月31日（四）18：00—20：40；主題：
：我的這群資優班孩子&教學實務經驗分享。

2、場次二：105年5月21日（六）08：30—12：30；主題：
：讓資優的孩子做自己的主人、談自我管理與親子溝通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桃園市立福豐國中3F會議室（桃園區延平路326號）。

（三）研習對象：

1、桃園市國民中小學資優學生之家長。



2、桃園市國民中小學資優資源班或資優課程之教師。

3、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家長與教師。

(四)研習人數：

1、場次一：40人。

2、場次二：50人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家長：兩個場次之研習皆請填寫報名表並傳真（傳真電話：366-1955）或E-mail（tygerc@ffjh.tyc.edu.tw）報名。

1、場次一：請於105年3月25日（五）17：00前報名。

2、場次二：請於105年5月17日（二）17：00前報名。

(二)教師：兩個場次之研習皆請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（<http://www.set.edu.tw/>）-教師研習-縣市特教研習-點選「桃園市」、「104學年度」、「下學期」、「登錄單位-福豐國中」進行報名（聯絡人：趙家怡 電話：366-5180#13）。

四、參與本研習之工作人員及教師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工作人員並於活動結束後6個月內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覈實補假。全程參與研習教師由福豐國中核發研習時數（場次一：2小時、場次二：3小時）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福豐國中(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)

